

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关注函的

专项说明

信会师函字[2019]第 ZI011 号

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关注函的
专项说明

信会师函字[2019]第 ZI01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下发的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 71 号收悉, 本所作为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马国际”)2018 年财务报表审计的注册会计师, 根据关注函的要求, 在审慎复核的基础上答复如下:

【问题 1】

你公司因 2018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修正业绩的具体预计影响金额, 以及你公司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付款项坏账准备的具体金额区间范围、较原预计计提减值金额的修正情况、依据及计提金额的合理性, 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等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答复】

一、2018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修正业绩的具体影响

1、公司境外子公司恺恩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恺恩资源”)因与有关客户、金融机构存在多起业务/经济纠纷, 相关事项对其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出现经营大幅亏损。

受恺恩资源及其子公司业务恶化、涉及业务/经济纠纷被有关方提起诉讼乃至被申请破产清算等的影响, 公司已无法对前述子公司完全控制, 不满足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条件。根据恺恩资源提供的纳入合并范围期间的财务数据, 按公司持有恺恩资源 86%的股权比例计算, 报告期内预计恺恩资源(本部)及其子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折合人民币-2.32 亿元。

2、因公司控股股东流动性困难及担保能力下降给公司的流动性带来的压力,

以及内外部经济、市场环境等宏观因素变化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规模及相关业务的拓展未达预期，对公司经营业绩下滑产生一定的影响。

受公司流动性影响，报告期第四季度公司资源能源供应链业务受到较大限制，业务拓展受阻，业务规模大幅下降；同时，公司部分授信业务由票据被转为流贷，相关利率上调，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支持大幅增加。经核算，如剔除恺恩资源及其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54 万元。

综上，公司因 2018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修正业绩的具体预计影响金额为 -2.90 亿元。

二、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付款项坏账准备的具体金额区间范围、较原预计计提减值金额的修正情况、依据及计提金额的合理性

1、商誉减值准备预计计提情况

报告期第四季度，恺恩资源与有关客户、金融机构存在多起业务/经济纠纷，相关事项对其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已出现经营大幅亏损。同时，恺恩资源因涉及经济纠纷已被有关方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相关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为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有关规定，经对恺恩资源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公司判断因收购恺恩资源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风险，因此拟增加对收购恺恩资源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015 万元。本次拟谨慎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2、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计提情况

鉴于公司境外子公司飞马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香港”）、恺恩资源因涉及经济纠纷被有关方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相关诉讼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已无法对前述子公司完全控制，不满足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条件。为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有关规定，公司经审慎评估拟增加对前述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本部）以及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公司与飞马香港、恺恩资源间的

内部往来款项视为外部往来,并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该部分应收款项按回收的可能性增加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拟增加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约 6.86 亿元-7.84 亿元。本次拟谨慎计提相应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3、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预计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受流动性压力的影响,部分业务的运营、结算周期延长,以及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部分下游客户经营状况恶化、资金周转紧张,相关应收款项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部分业务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从原来的以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改为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拟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约 2.72 亿元-3.32 亿元;同时,由于供应链服务行业特性,公司在收取下游客户一定比例保证金后,全额向上游供应商预付商品采购款项,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以及行业状况等因素,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拟对部分业务预付时间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按应收款项属性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单独计提相应坏账准备,拟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约 3.97 亿元-4.69 亿元。本次拟谨慎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三、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公司相关部门再次认真分析、检查本次业绩预告修正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以及测试、计提过程,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客观、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等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别是报告期第四季度公司面临的实际情况,基于更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而作出,不存在通过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等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付款项坏账准备等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通过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等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上述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2018年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2月13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 年 08 月 15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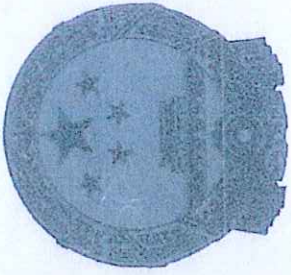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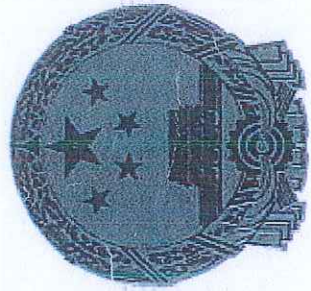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